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

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 （一）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二）组织实施天山西部天然林保护工程和生态建设工程；负责天山西部森林资源管理和后续林业产业发展等工作；
- （三）依法对征用、占用林地进行审核报批；负责天山西部森林防火和森林病虫（鼠）害的防治和检疫等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的预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本级预算及下属 9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本级下设 10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资源和林政管理处、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处、计划基建财务处、野生动植物保护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处、组织劳动人事处、纪检监察室、机关党委、森林防火处。

本单位中，行政单位 0 家，事业单位 10 家，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

1.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2.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特克斯分局
3.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昭苏分局
4.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尼勒克分局
5.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察布查尔分局
6.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霍城分局

7.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蒙玛拉分局
8.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伊宁分局
9. 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0. 新疆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本级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编制数 393，实有人数 1,380 人，其中：在职 543 人，减少 46 人；退休 837 人，增加 1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291.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954.3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2,470.2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484.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1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2.44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67.14
5.单位资金	337.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9,268.3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91.9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45.7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902.06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369.8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9.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532.2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532.22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0,194.00	支出总计	20,194.00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 级一般公 共预算安 排的转移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政府性基 金 安 排的转移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0,194.00	17,954.35	12,470.25	5,484.10						337.60	1,369.84	532.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10	2,400.10	2,400.1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0.10	2,400.10	2,400.1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4.43	1,284.43	1,284.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115.67	1,115.67	1,11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2.44	1,002.44	1,002.4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2.44	1,002.44	1,002.4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66.97	566.97	566.9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5.47	435.47	435.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67.14	5,297.30		5,297.30							1,369.84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461.87	162.00		162.00							299.87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43.00	43.00		43.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418.87	119.00		119.00							299.8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205.26	5,135.30		5,135.30							1,069.96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05	01	森林管护	6,205.26	5,135.30		5,135.30							1,069.96	
213			农林水支出	9,268.30	8,398.49	8,211.69	186.80						337.60		532.22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268.30	8,398.49	8,211.69	186.80						337.60		532.22
213	02	04	事业机构	8,111.69	8,111.69	8,111.69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36.80	36.80		36.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5.00	105.00		10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931.01	100.00	100.00							298.79		532.22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45.00	45.00		45.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81									38.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2	856.02	856.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2	856.02	856.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02	856.02	856.02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0,194.00	12,370.25	7,82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10	2,400.1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0.10	2,400.1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4.43	1,284.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67	1,11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2.44	1,002.4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2.44	1,002.4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66.97	566.9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5.47	435.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67.14		6,667.14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461.87		461.87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43.00		43.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418.87		418.8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205.26		6,205.26
211	05	01 森林管护	6,205.26		6,205.26
213		农林水支出	9,268.30	8,111.69	1,156.62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268.30	8,111.69	1,156.62
213	02	04 事业机构	8,111.69	8,111.69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36.80		36.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5.00		10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931.01		931.01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45.00		45.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81		38.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2	856.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2	856.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6.02	856.0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7,954.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7,954.3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10	2,400.1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2.44	1,002.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97.30	5,297.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8,398.49	8,398.4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2	856.0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7,954.35	支出总计	17,954.35	17,954.3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7,954.35	12,370.25	5,584.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10	2,400.1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0.10	2,400.10	
208	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4.43	1,284.43	
20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67	1,11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2.44	1,002.4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2.44	1,002.44	
210	11	事业单位医疗	566.97	566.97	
210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5.47	435.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97.30		5,297.3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62.00		162.00
211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43.00		43.00
211	04	自然保护地	119.00		119.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135.30		5,135.30
211	05	森林管护	5,135.30		5,135.30
213		农林水支出	8,398.49	8,111.69	286.8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8,398.49	8,111.69	286.80
213	02	事业机构	8,111.69	8,111.69	
213	02	森林资源培育	36.80		36.80
213	02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5.00		105.00
213	02	行业业务管理	100.00		100.00
213	02	退耕还林还草	45.00		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2	856.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2	856.02	
221	02	住房公积金	856.02	856.0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1	2	3
※	※			
	总计	12,370.25	11,594.97	775.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10.54	10,310.54	
301	01 基本工资	2,618.81	2,618.81	
301	02 津贴补贴	1,195.43	1,195.43	
301	03 奖金	1,408.24	1,408.24	
301	07 绩效工资	1,763.75	1,763.7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5.67	1,115.6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6.97	566.9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5.47	435.4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90	145.9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56.02	856.0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27	204.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5.28		775.28
302	01 办公费	47.68		47.68
302	02 印刷费	1.20		1.20
302	05 水费	9.96		9.96
302	06 电费	29.01		29.01
302	07 邮电费	23.94		23.94
302	08 取暖费	97.54		97.5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2.65		22.65
302	11 差旅费	96.55		96.55
302	16 培训费	3.40		3.4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40		1.40
302	28 工会经费	138.12		138.12
302	29 福利费	130.02		130.0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07		58.07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0.63		20.6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1		95.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4.43	1,284.43	
303	02 退休费	1,165.72	1,165.7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71	118.7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5,584.10		5,286.62	45.00			252.48				
			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 中心		583.60		506.70				76.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3.60		506.70				76.9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19.00		42.10				76.9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 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119.00		42.10				76.9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464.60		464.6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 修复项目	464.60		464.6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 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512.30		497.30				1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7.30		497.3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497.30		497.3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 修复项目	497.30		497.3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5.00						1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 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560.10		541.34				18.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45.10		541.34				3.76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45.10		541.34				3.76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 修复项目	545.10		541.34				3.76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5.00						1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 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672.60		642.10	5.00			25.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2.60		642.10				10.5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52.60		642.10				10.5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 修复项目	652.60		642.10				10.5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5.00			15.0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0.00			5.00			1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补助 项目	5.00			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 管理局巩留分局		670.10		652.68				17.4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5.10		652.68				2.42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55.10		652.68				2.42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 修复项目	655.10		652.68				2.42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5.00						1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 管理局昭苏分局		648.50		610.00				38.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3.50		610.00				23.5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33.50		610.00				23.5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633.50		610.00				23.5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 修复项目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5.00						1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 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788.70		713.70	40.00			3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96.90		676.90				20.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696.90		676.90				2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 修复项目	696.90		676.9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1.80		36.80	40.00			1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1.80		36.80	40.00			15.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项目	36.80		36.8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补助 项目	40.00			40.0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521.50		521.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1.50		521.5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21.50		521.5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21.50		521.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483.70		466.50				17.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8.70		466.50				2.2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468.70		466.50				2.2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68.70		466.50				2.2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5.00						1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5.00						1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143.00		134.80				8.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3.00		34.80				8.2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43.00		34.80				8.2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 动植物保护项目	43.00		34.80				8.2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		10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0.00		10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 项业务费	100.00		10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68.54	68.54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40	1.4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67.14	67.1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7.14	67.14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1,902.06	1,369.84			1,369.84	532.22			532.22
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337.64	337.64			337.64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37.76	37.76			37.76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其他自然保护区项目	134.06	134.06			134.06				
2024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165.81	165.81			165.8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86.31	86.31			86.31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86.31	86.31			86.3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33.74	33.74			33.74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33.74	33.74			33.7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112.34	112.34			112.34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112.34	112.34			112.3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465.34	465.34			465.34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465.34	465.34			465.3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164.89	68.54			68.54	96.35			96.35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68.54	68.54			68.54			
机关及管护所站保障运行维修项目		96.35				96.35			96.3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253.48	253.48			253.48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253.48	253.48			253.4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49.36	12.44			12.44	36.92			36.92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12.44	12.44			12.44			
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36.92				36.92			36.9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398.95					398.95			398.95
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支出		398.95				398.95			398.95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0,194.0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20,194.0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2,470.25 万元，占 61.75%，比上年预算减少 933.27 万元，下降 6.9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46 人对应形成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形成的降幅。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484.10 万元，占 27.16%，比上年预算减少 4,001.24 万元，下降 42.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根据天然林保护修复工作实际减少安排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资金形成的降幅。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37.60 万元, 占 1.67%, 比上年预算减少 77.26 万元, 下降 18.62%,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根据机关事务管理及后勤保障业务工作实际, 减少安排单位资金预算支出形成的降幅。

财政拨款结转 1,369.84 万元, 占 6.78%, 比上年预算减少 2,826.93 万元, 下降 67.36%, 主要原因是: 一是上年度局属各单位积极消化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按期推进项目绩效执行形成的降幅; 二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根据天然林保护修复工作实际减少安排 2025 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资金形成的降幅。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532.22 万元, 占 2.64%, 比上年预算增加 191.64 万元, 增长 56.27%,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天西局本级较上年增加了安全维护及后勤保障维护、乡村惠民生保障项目经费、电力系统维护项目及办公电脑等设备购置项目形成的增幅。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20,194.00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2,370.25 万元, 占 61.26%, 比上年预算减少 737.27 万元, 下降 5.62%,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46 人对应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形成的降幅。

项目支出 7,823.75 万元, 占 38.74%, 比上年预算减少 6,909.80 万元, 下降 46.9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根据天然林保护修复工作实际减少安排 2025 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资金形成的降幅。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954.3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954.3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1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纳；卫生健康支出 1,002.4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保险缴纳；节能环保支出 5,297.3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生态保护区及天西林区天然林保护管理补助项目、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和国有林保护修复项目；农林水支出 8,398.4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相关的人员经费、事业单位日常公用经费；住房保障支出 856.0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7,954.3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370.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37.27 万元，下降 5.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46 人对应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形成的降幅。

项目支出 5,584.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197.24 万元，下降 42.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根据天然林保护修复工作实际减少安排 2025 年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资金形成的降幅。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00.10 万元，占 13.37%。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002.44 万元，占 5.58%。
- 3、节能环保支出（类）5,297.30 万元，占 29.50%。
- 4、农林水支出（类）8,398.49 万元，占 46.78%。
- 5、住房保障支出（类）856.02 万元，占 4.7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84.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4.81 万元，增长 21.2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退休人员增加 11 人对应形成的事业单位养老缴费增幅。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15.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2.30 万元，下降 7.6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46 人对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形成的降幅。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66.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0.24 万元，下降 8.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46 人对应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减少形成的降幅。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35.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2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资相应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形成的增幅。

5、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00 万元，增长 100.00%，主

要原因是本年度天西局本级新增了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43.00 万元形成的增幅。

6、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22.00 万元，下降 85.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根据工作任务需求减少安排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形成的降幅。

7、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135.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426.04 万元，下降 40.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根据天然林保护修复工作实际减少安排 2025 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森林管护项目资金形成的降幅。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111.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77.21 万元，下降 8.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46 人对应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减少形成的降幅。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6.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0 万元，增长 5.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尼勒克分局根据工作任务量安排增加森林资源培育-林草良种培育项目项目支出形成的增幅。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00 万元，增长 3,4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蒙玛拉分局、察布查尔分局、特克斯分局、巩留分局、昭苏分局、尼勒克分局、霍城分局根据工作任务量增加安排了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形成的增幅。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为1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天西局本级根据工作任务情况修改科目形成的增幅，具体为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项目所属科目从其他林业和草原调整安排至行业业务管理。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2025年预算数为4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尼勒克分局、特克斯分局根据工作任务情况调整科目45万元形成的增幅，具体为退耕还林还草补助所属科目从其他林业和草原调整安排至退耕还林还草。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1.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形成的降幅，一是天西局本级根据工作任务情况修改科目296万元，具体为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项目所属科目从其他林业和草原调整安排至行业业务管理；二是尼勒克分局、特克斯分局根据工作任务情况修改科目45万元，具体为退耕还林还草补助所属科目从其他林业和草原调整安排至退耕还林还草。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856.0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9.95万元，下降6.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46人对应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形成的降幅。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370.2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594.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75.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 号）

预算安排规模：464.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管护运行保障 442.4 万元、管护能力提升 20 万元、国有林生态修复 2.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号)

预算安排规模: 11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科研宣教能力提升工程(青少年自然科普教育、业务培训)10万元、管护能力提升工程(管护所公用支出、围栏维修、河道疏浚、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10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号)

预算安排规模: 497.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管护运行保障457.8万元, 护林防火能力建设20万元, 国有林综合生态修复17.3万元,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防火防灾监测项目购置火险监测仪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 号）

预算安排规模：545.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管护运行保障 505.60 万元、护林防火能力建设 20.00 万元、封山育林 17.30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

预算安排规模: 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防火防灾监测项目购置火险监测仪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 号)

预算安排规模: 652.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管护运行保障项目 579.30 万元、应急分队运行保障项目 20 万元、保障性苗圃项目 50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3.3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防火防灾监测项目购置火险监测仪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退耕还林条例》（国务院令第 367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 号）、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草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 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5 万元全部用于退耕还林项目日常抚育管理。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补贴人数：退耕农户补贴 ≥ 8 人

补贴标准：退耕农户 100 元/亩

补贴范围：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

补贴方式：通过向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的惠农一卡通补贴到退耕农户

发放程序：通过向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的惠农一卡通补贴到退耕农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退耕农户、对项目区生态环境有效改善

(一十)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号)

预算安排规模: 655.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管护运行保障 571.3 万元、管护能力提升 20 万元、生态修复类 60.5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3.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

预算安排规模: 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巩留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防火防灾监测项目购置火险监测仪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二)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号)

预算安排规模:633.5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管护运行保障经费529.7万元、管护能力提升-应急分队保障经费20万元,生态修复类83.8万元,其中封山育林60.5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3.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防火防灾监测项目购置火险监测仪1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

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号)

预算安排规模: 696.9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管护运行保障项目551.7万元、护林防火能力建设项目应急分队保障费20万元, 国有林综合生态修复项目封山育林51.9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3.3万元、苗木培育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一十五)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

预算安排规模: 1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防火防灾监测项目购置火险监测仪1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一十六)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退耕还林条例》(国务院令第367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号)、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草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 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

预算安排规模: 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退耕还林项目日常抚育管理 40 万元, 修用于枝、浇水、病虫鼠害防治等工作。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补贴人数: 退耕农户 20 人

补贴标准: 退耕农户每人每天 200.00 元

补贴范围: 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

补贴方式: 通过向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的惠农一卡通补贴到退耕农户

发放程序: 通过向退耕还林项目的退耕农户的惠农一卡通补贴到退耕农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 退耕农户、对项目区生态环境有效改善

(一十七)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 号)

预算安排规模: 36.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设备维修 2.6 万元，抚育管理 12.38 万元，土地整理 6 万元，病虫害防治 2.25 万元，机电费 0.95 万元，专用燃油费 2.43 万元，采集种子费用 1.6 万元，工具购置 0.29 万元，种质资源收集保存 4.65 万元，科技支撑费 3 万元，作业编制费 0.5 万元，档案管理费 0.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 号）

预算安排规模：521.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伊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管护运行保障 464.7 万元、护林防火能力建设 20 万元、封山育林 34.6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

字〔2024〕29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4号)

预算安排规模:468.7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管护运行保障429.2万元、管护能力提升20万元、生态修复类19.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建设任务的通知》(新林规字〔2024〕295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霍城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防火防灾监测项目购置火险监测仪1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十一)项目名称: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批复自治区本级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5〕1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森林资源管理专项业务检查验收费52万元、档案信息化项目支出11万元、业务培训费3.42万元、森林生态维护与修复综合广告宣传费10万元、林草专用材料6.8万元、林草行业评审论证费16.7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4〕12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4〕157 号）

预算安排规模：4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天西林区重点野生动植物收容救助，饲料采购 14.8 万元、生物资源设备购置 8.2 万元、马匹租赁费 10.2 万元、野生动植物宣传经费 9.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8.5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7.1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0 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7.63万元，增长12.5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事宜，未安排此项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7.63万元，增长12.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根据巡林护林、检查验收等工作任务量增加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勤俭节约、节俭开支，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1,902.06万元，包括：财政拨款1,369.84万元，非财政拨款532.22万元，其中：

1. 2024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165.81万元，主要用于：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中心业务培训、视频监测系统维护、升级项目、保护区综合科学考察、实施方案编制等项目支出。

2.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其他自然保护地项目134.06万元，主要用于：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中心管护所修缮费用、制作关于管护工作、森林防火、生物多样性保护、科研宣教工作系列专题宣传片、安装植物标识牌及路牌等项目支出。

3. 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1,069.96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各单位实施所辖林区日常管护运行保障经费、管护能力提升、生态修复、支持保障类、防火应急分队防扑火保障费项目支出。

4. 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36.92万元，主要用于：伊宁分局辖区森林资源管理、行业业务后勤保障事务管理项目支出。

5. 机关及管护所站保障运行维修项目 96.35 万元，主要用于：昭苏分局管护所站维护保障、林区及机关后勤管理项目、苗木培育管理、办公设备购置经费等项目支出。

6. 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支出 398.9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安全维护及后勤保障维护支出、乡村惠民生保障项目经费支出、电力系统维护项目支出及办公电脑等设备购置经费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75.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98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属各单位人员职级调整、人员正常增资对应形成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费预算增加，以及对应工会经费、福利费等相应增加形成的增幅。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5,961.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89.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21.1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250.74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743.67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294.2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34,820.35 平方米，价值 24,061.07 万元。

2. 车辆 187 辆，价值 4,204.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8 辆，价值 2,223.5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27.30 万元；其他车辆 128 辆，价值 1,953.56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385.9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3,039.4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8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2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584.1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37.6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察布查尔分局						
项目名称		机关、林区后勤保障附属配套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兆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3.5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3.5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对应急分队等 6 处业务用房进行附属配套, 有效改善林区工作和生活条件。目标 2: 采购 4 套电采暖设备, 实现林区业务用房清洁采暖, 防止煤烟中毒等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目标 3: 采购 22 套台式电脑及正版软件, 加强管护能力信息化建设, 提升管护力度, 提高管护水平和效率, 提升护林防火能力, 为森林资源安全提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用房维修配套	>=6 处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设备数量	>=26 套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分队、业务用房附属配套等	<=48.1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办公设备采购等	<=15.4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昭苏分局						
项目名称		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潘战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8.8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8.8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组织开展分局林区管理机构维稳、安全生产等各类重点林业工作运转, 依规合理使用资金; 做好后勤保障, 解决职工后顾之忧, 从而达到分局落实好国家、自治区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提升辖区森林资源林业生态建设, 促进林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保障人员数(人)	>=98人	计划标准	92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后勤购买物资批次	>=10批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物资验收合格率 (%)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保障成本	=330元/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后勤人员需求率	>=9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尼勒克分局						
项目名称		苗圃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机关及管护所站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胡义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4.64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64.64	
项目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保障苗圃、管护所站等一线管护人员生活水平，提升对后勤的保障，保证民生，解决职工后顾之忧。同时加大对管护所站及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力度，促进森林资源、林业发展，加大对林业生态建设和保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数量	>=63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采购数量	>=92个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维修改造面积	>=1595.9平方米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改造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改造完工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人员食堂补助标准	<=330人/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购置成本	<=50.5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改造成本	<=80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特克斯分局						
项目名称		苗圃苗木培育项目、苗圃及林区后勤保障项目、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红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9.94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9.94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内容 1 开展苗圃苗木培育、云杉留床苗管理, 保障林区造林苗木供给。 目标 2: 组织开展分局林区机关、管护所及苗圃后勤保障。 目标 3: 为保障森林资源管护工作顺利运行, 林草资料保存完好, 更新更换国产电脑软件设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牧营苗圃新育	>=2 亩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云杉留床苗管理	>=3 亩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员数(人)	>=131 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国产电脑设备及软件	>=25 台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年度培育的良种苗木成活率	>=8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及时率	2025 年 11 月前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畜牧营苗圃新育成本	<=6 万元/每亩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云杉留床苗管理成本	<=2.5 万元/每亩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国产电脑设备	<=0.6 万元/每台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后勤保障成本	<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15.4 44万 元				分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名称	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周泽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全面推行林长制, 提高林草保护管理水平,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完成天山西部森林资源管理、防火和森林病虫(鼠)害防治和检疫等各项职责工作, 筑牢天西局安全生产防线; 民生得到改善, 目标 2: 天西林区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单位行业业务管理支出, 检查验收覆盖单位数达到 9 个、林草广告宣传制作视频条数不少于 2 条, 林草行业项目审计次数不低于 1 次, 档案信息化扫描信息录入数不少于 1 万条, 专项业务项目在 2025 年 12 月前完成, 落实跟踪整改审计问题率大于等于 90%, 天西森林资源管理检查验收合格率不低于 90%, 档案数字信息化成本(每月)不高于 0.682 万元, 林草行业宣传项目费支出成本(每月)不高于 0.83 万元。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草行业项目审计次数	≥ 1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档案信息化扫描信息录入数	≥ 1 万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检查验收覆盖单位数	=9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林草广告宣传制作视频条数	≥ 2 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天西森林资源管理检查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森林资源管理专项业务项目完成时限	2025 年 12 月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档案数字信息化成本(每月)	$<=0.68$ 2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林草行业宣传项目费支出成本(每月)	$<=0.83$ 3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蒙玛拉分局							
项目名称	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亚尔买买提·吾斯曼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7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0.7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通过购买国产电脑及更换正版软件, 保证分局正常开展各项日常工作, 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目标 2: 保障人员, 确保为职工做好后勤保障, 解决职工后顾之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食堂就餐人员数(人)	73 人	历史标准	73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国产电脑设备(台)	9 台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正版软件(套)	9 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时间	2025 年 11 月底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更换国产电脑设备(万元)	4.0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更新正版软件(万元)	1.195 2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食堂食材成本(万元)	15.45 48	计划标准	19.27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纳入预算管理的中央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5,484.10 万元，分别为：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135.30 万元、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 119 万元、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43 万元、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还草补助 45 万元、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05 万元、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 36.8 万元。以上项目资金由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统一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5年02月18日